

2025 年度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5 年 1 月 20 日

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2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对外开放、招商引资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划；研究拟订对外开放、招商引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参与拟订对外开放、招商引资发展战略和规划，指导对外开放、招商引资行业体制改革工作。

2. 负责全旗对外开放、招商引资市场监督管理责任；组织拟订全旗对外开放、招商引资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等实施办法并监督实施；指导全旗对外开放、招商引资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工作的；承担全旗对外开放、招商引资行业管理工作。

3、编制全旗招商引资年度计划，编发奈曼旗投资指南，策划、征集、筛选、包装项目，建立全旗招商引资项目库；对外发布、推介项目信息。

4、组织、协调和举办重大招商活动，指导、协调全旗日常招商引资工作；负责重大招商项目的洽谈及督查、落实和服务工作；负责招商引资项目合同的审查把关，负责内引外联企业资格认定；负责全旗招商项目的统计上报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各单位各部门招商引资工作，全旗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落实情况和承诺履行情况。

5、负责协调督促有关部门解决招商引资工作中的各种

问题；负责客商投诉工作；负责对旗委政府驻外办事处、外派各专业招商局、招商引资企业提供全面周到的服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股、区域协作股、项目股、招商联络股、企业服务股。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部门本级。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将继续发扬招商最基本的“四千精神”，强化招商意识，树牢“大招商、快发展，小招商、慢发展，不招商、难发展”理念，树立起“不怕磨破嘴、不怕跑断腿、不怕丢面子、不怕搞失败”的招商精神积极主动聚焦围绕镍基循环经济、纳米微晶新材料、玻纤复合材料、一产（玉米发酵及养殖屠宰深加工等）、三产（仓储物流、文旅、服务业等）五个重点产业及重点招商引资领域开展招

商引资工作。将目标任务分解到各外派招商组、承担招商任务的旗直部门及企业，到 2025 年末，力争引进项目 70 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 40 个，千万以上项目 30 个，签约项目开工率 50%以上，到位资金同比增长 20%以上。

一是突出不锈钢产业园区建设展开招商。以毕氏不锈钢原材料产出为牵引，以推进其下游不锈钢深加工企业入驻园区为目标，一方面推进 6 个已签约项目尽快落地，另一方面积极对接新的不锈钢企业签约落地，将全力打造中国北方最大不锈钢产业园区作为重点方向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二是着力打造玻纤复合新材料产业集群。依托奈曼旗区位优势，充分发挥已入驻的 28 家玻纤企业辐射效应，配套引进一批延链补链强链项目，力争实现从原材料供应，到拉丝织布扩量，再到侧下游产业补齐延伸，全力打造玻纤及复合新材料产业集群，进一步打造玻纤产业“奈曼名片”。

三是突出硅基新材料展开招商。根据《自治区关于矿产资源开发项目征占用草原等手续办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内政办发〔2024〕33 号）文件精神，抓住契机，落实《通辽市硅基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5）》，紧跟通辽市的相关安排部署，按照硅基新材料产业发展定位，瞄准产业链的关键环节，努力对接引进硅基新材料项目，在硅基新材料招商方面有所建树。

四是立足特色农畜产品资源。依托我旗农作物种植面积大、牲畜存栏数高的先天优势，推进玉米发酵及养殖屠宰深

加工项目，补齐延伸产业链条，财鑫绿色蔬菜项目全部释能，提升农畜产品就地加工转化率和产品附加值。

五是加大三产项目招商力度。依托我旗交通便利、文化旅游资源等优势，加大仓储物流运输、文化旅游、服务业等三产项目招商引资力度。

六是突出天然碱产业招商。全力跟进天然碱探矿工作进度，待确定天然碱法定数据后后，及时召开天然碱产业招商说明会，深度谋划碱产业项目，为后续天然碱项目引进做好准备，再造经济发展全新增长极。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54.7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493.58 万元，下降 52.05%。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54.7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54.7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4.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93.58 万元，下降 52.0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增加了一项扶持民营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 支出预算总计 454.7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54.74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82.5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498.28 万元，下降 56.57%，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增加了扶持民营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5.74 万元，主要用于：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3 万元，增长 5.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保险基数增长导致保险增加。

（3）卫生健康（类）支出 10.94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 10.1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0.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4 万元，增长 15.1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保险基数增长及增加了公务员医疗补助，导致保险增加。

（4）住房保障（类）支出 15.4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15.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3 万元，增长 7.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保险基数增长导致公积金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计 454.7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54.7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54.74 万元，占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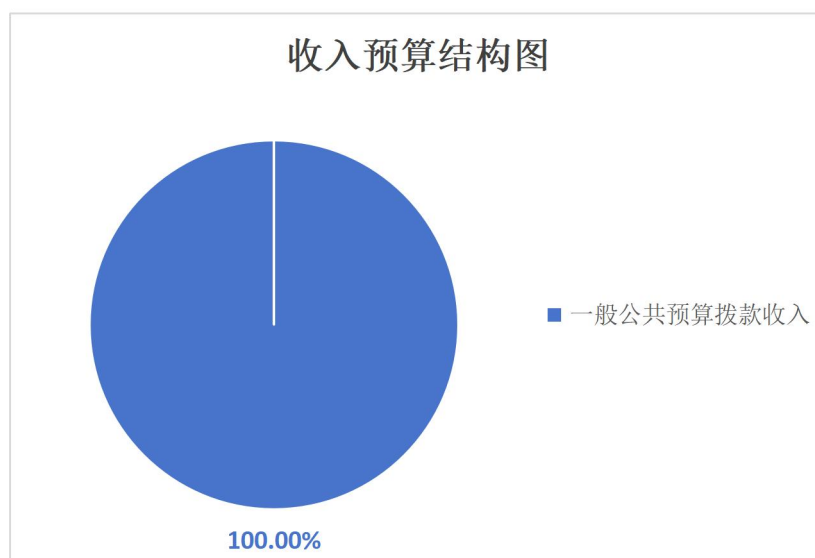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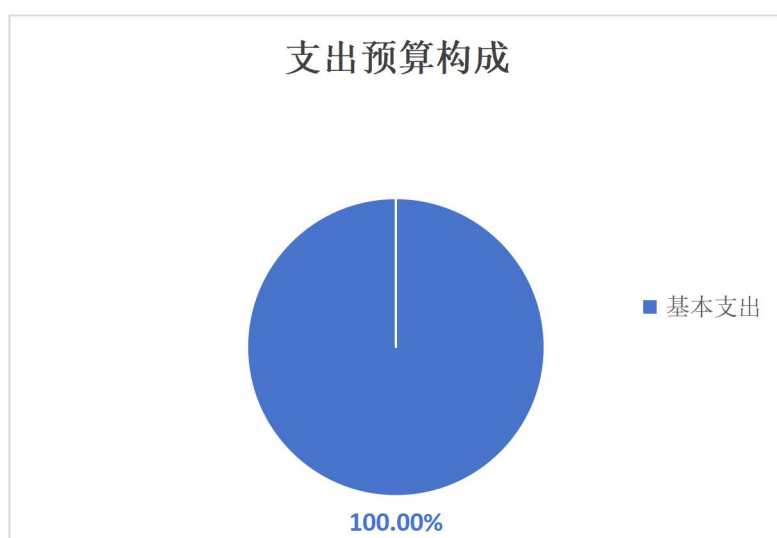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占 0.0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00 万元，占 0.0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454.7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54.74 万元，占 100.00%；
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54.7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493.58 万元，下降 52.0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增加了扶持民营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54.7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493.58 万元，下降 52.0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增加了扶持民营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54.74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493.58 万元，下降 52.0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增加了扶持民营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年初预算数为 382.5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498.28 万元。其中：

1.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382.5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498.28 万元，下降 56.57%，变动原因：上年度增加了扶持民营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 万元。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年初预算数为 45.7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2.23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4.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5 万元，增长 7.13%，变动原因：本年度保险基数增长导致保险增加。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2.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82 万元，增长 7.09%，变动原因：本年度保险基数增长导致保险增加。

3.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8.5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0.24

万元，下降 2.72%，变动原因：本年度保险基数波动导致。

（三）卫生健康（类）

卫生健康类年初预算数为 10.9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1.44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0.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67 万元，增长 7.05%，变动原因：本年度保险基数增长导致保险增加。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0.77 万元，上年度无预算安排，无法比较，变动原因：增加了公务员医疗补助。

（四）住房保障（类）

住房保障类年初预算数为 15.4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1.03 万元。其中：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5.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3 万元，增长 7.13%，变动原因：本年度保险基数增长导致公积金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54.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6.42 万元，增长 83.13%，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3.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8.28 万元、津贴补贴 20.61 万元、奖金 4.70 万元、绩效工资 59.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77 万元、职业年

金缴费 12.3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3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4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80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11.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50 万元、差旅费 60.00 万元、租赁费 19.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85.00 万元、劳务费 6.00 万元、福利费 0.2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0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95.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00 万元，占 10.53 %；公务接待费支出 85.00 万元，占 89.47 %。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95.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动；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0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00 万元，与上年

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度预算保持一致。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85.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度预算保持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我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我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0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0.0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单位资金 0.00 万元。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11.74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00.24 万元，增

长 1741.22%，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招商运行经费 200 万元列在了项目支出内，本年度列在了运转经费内。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0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根据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对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设置，从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等多方面对预算项目进行综合绩效管理。奈曼旗区域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5 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0 个，公开项目 0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0.00 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指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财政管理活动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本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指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类）支出：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三、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十五、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部门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构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颖

联系电话：15164930980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备注：

1、预算公开表见附表

2、按预算公开编制要求，预算公开报告及公开表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 2025 年预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第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